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科員 蘇偉智

電話：22289111+54937

電子信箱：ben107020@tc.edu.tw

受文者：臺中市北屯區陳平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9月13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課字第11000715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87040000E_1100071517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專業成長活動計畫-「〈1-1-2〉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校本課程領導講師培力實施計畫」乙份，報名期限延長至110年9月22日(星期三)，請轉知並鼓勵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與，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市110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及本局110年8月26日中市教課字第1100065290號函(諒達)辦理。
- 二、因應各校課程發展實務需求，擬培訓本市校本課程發展師資團隊進行長期陪伴，除協助所屬學校校本課程發展，並提供需求學校到校服務，以落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發展，將跨領域、核心素養教學、彈性學習課程設計等重要概念導入課程架構，深化校本課程發展脈絡。
- 三、相關資訊如下：

(一)課程內容：辦理5個主題共計10場次(每個主題辦理2場

教務處 收文:110/09/13



1100004199

有附件



次，請任擇一場次參加，5項主題皆須全程參加)，課程主題如下：

- 1、校本課程設計與發展。
- 2、素養導向教學設計與實踐。
- 3、素養導向評量規劃與實踐。
- 4、課程評鑑的規劃與實施。
- 5、跨領域課程(含雙語教學)設計與實施。

(二)錄取名額：60名(以國中15人，國小45人為原則，視實際報名狀況及任務需求得進行員額調整)。

(三)報名資格(具有下列資格之二項)：

- 1、本市教師參加國教署課程綱要總綱國民中小學階段種子講師。
- 2、本市教師參加國教署課程綱要領域課程綱要國民中小學階段種子講師。
- 3、本市107學年至109學年曾參與本市到校輔導服務講師。
- 4、本市教師參加主題進階回流培訓研習並獲通過認證者。
- 5、本府教育局推薦講師。

(四)報名方式：請填具報名表並取得任職學校校長同意書後，於本(110)年9月22日(星期三)下班前掛號郵寄(以郵戳為憑)至太平區東平國小教務處(臺中市太平區中興東路213號)。

正本：市立完全中學、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局課程教學科

